

证券代码：831131

证券简称：兴宏泰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5月15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

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章程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4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丁治平先生、徐珍女士、朱明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康红女士及关联董事房培杰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通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新疆兴宏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5 日